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long Holding Limited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3)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的變更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鄭碧玉女士（「鄭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的本公司的授權代表及上市規則第19.05(2)條所規定代本公司在香港接受向其送達的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之授權代表（統稱「授權代表」），由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鄭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委任岑影文女士（「岑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由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岑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企業服務部經理。卓佳是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為客戶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岑女士於企業服務範疇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

岑女士於一九九七年取得嶺南學院（現稱為嶺南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現為特許秘書，並於一九九三年八月被認可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會員，及於一九九四年八月被認可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鄭女士於任內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並歡迎岑女士履新。

代表董事會
Hilong Holding Limited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軍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軍先生及汪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妹嫻女士、袁鵬斌先生、李懷奇先生及楊慶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濤先生、黃文宗先生、劉海勝先生及施哲彥先生。